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 2016 年 11 月 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1 号文的核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7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其中发行新股 7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0.23 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7,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1,218,015.9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6,031,984.01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675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熙龙湾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具体开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对应募集资金项目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4000092829100342346	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熙龙湾支行	39180188000049577	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3010122001074092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991902113410404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支行	338040100100300027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4425010000800000082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8110301012900147967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7932015510000003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10860000000416339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153763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本次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合计18,000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将上述5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5家银行分别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0日